

基于生命联系的潮州歌册保护模式探析

詹晓悦

华南师范大学文学院

摘要：笔者以潮州歌册为研究对象，在田野调查与文献分析的基础上，分析潮州歌册与普通传唱者和传承人的生命联系，并围绕人本原则，探析潮州歌册的保护方法。潮州歌册是普通传唱者重要的教科书，是逐渐消逝的青春记忆，同时，由于部分潮州歌册带有男性话语权力的表达，在阅读中，女性有可能在潜移默化中受到影响，失去自我。对于潮州歌册的传承人，歌册是他们乡土文化情感的重要表达，也是实现社会价值的重要方式。在此基础上，潮州歌册的保护应以人为本，构建以政府为主导，以传承人为核心，向普通传唱者辐散的保护机制。

关键词：潮州歌册；非物质文化遗产；非遗传承；人本原则；女性文化；传承人

潮州歌册，俗称“笑歌册”，是用潮汕方言说唱的民间曲艺形式，它大约产生于清代初期，盛行于清末至20世纪50年代今广东省潮州、汕头、揭阳等地。然而，从上世纪60年代开始，潮州歌册逐渐走向衰落，于2006年被列入第一批国家级非物质文化遗产扩展名录。由于潮州歌册是多主体参与的文化形式，笔者将在下文从潮州歌册的生命联系出发，以“人本原则”的视角探讨潮州歌册的保护方法。

一、潮州歌册的生命联系

潮州歌册是潮汕地区特有的民间曲艺，它与普通传唱者、传承人都有着特殊的生命联系。这些生命联系相互交错，构成了一幅展现潮汕社会历史文化记忆的图画。

（一）潮州歌册与女性生活

1. 潮汕女性重要的教科书

以前潮汕地区很多妇女由于传统的重男轻女观念、家庭经济原因，难以获得教育机会。潮州歌册的租金相对低廉，且其中夹杂着大量简单的日常用语，通俗易懂，成为潮汕女性识字的好途径。

其次，部分潮州歌册题材内容是潮汕女性所喜闻乐见的。长期不平等的社会规范压抑，使得当地女性萌发了拥有与男性同等能力与机会的“叛逆思想”。潮州歌册的题材内容便很好地处理了社会要求与女性理想的关系：潮州歌册所塑造的女性形象，大多具有男性的果敢勇猛、骁勇善战，同时，她们也符合儒家忠义礼智信的伦理观念。这些女性人物的优良品质，对潮汕女性的品格培养起到重要的教化作用。

2. 一代传唱者的青春记忆

在物质极度匮乏的时期，潮州歌册是潮汕女性休闲娱乐的重要方式。大多数传唱者在20岁前通过原生家庭的女性家人学唱歌册，她们的听众多为配偶、儿女、闺中密友，传唱空间多为住宅庭院、房前屋后、村头树下、田间地头、纱厂绣房。时

间流逝，以传唱者为核心构建的人际关系在不可抗拒的时间因素下断裂；同时，城市化推进，旧式民居的消失，都标志着传统传唱空间的消亡。通过对歌册的传唱，她们能够追忆往日的记忆，获取独特的生命体验和回忆。

3. 男性话语权力的表达

潮州歌册作为难登大雅之堂的民间文学，其创作者多为男性民间文人。这些男性民间文人，也会利用潮州歌册对女性进行“女德教育”，如《西番珊瑚枕全歌》教导女性一定要为了丈夫守节。这些男性文人操控着社会的话语权力，将男性话语内化成女性必须做到的心理与精神，导致一些潮汕女性在传唱中会不知不觉地将其内化成自己的行动标准。

（二）潮州歌册与文化传承

1. 乡土文化情感的重要表达

对于潮州歌册传承人，他们是基于对潮州歌册的热爱，才投身到歌册的传承事业中。潮州歌册传承人柯秉智撰写的《诚信姻缘》、陈锡权撰写的《潮州八景新唱》等等，都表达了传承人们对一方水土的热爱。

2. 实现自我价值的重要方式

在传承潮州歌册的过程中，传承人们也在实现自身的社会价值。传承人林少红、翁楚钿、杨佩华都在以自身独特的方式，传承与发展潮州歌册这一非物质文化遗产，找到了自身的社会意义。

二、人本原则视角下的潮州歌册保护模式

笔者认为，潮州歌册的保护模式需以“人”为核心，关注潮州歌册的多个相关主体，才能够把握“非物质”的属性及特点，保护潮州歌册这一文化形态。笔者基于多个主体的口述资料及潮州歌册的生存现状研究，秉持人本原则，提出了以政府为主导，传承人为主体，向普通传唱者辐散的潮州歌册保护模式。

（一）主导：政府有关部门

在非遗传承的普遍模式中，政府有关部门都起到重要的导向作用。在经济快速发展的时代，非遗保护专项资金的投入难以在短时间内收到回报。因此，潮州歌册的保护仍需依靠政府提供一定的资金，制定和完善相关法律政策，使潮州歌册的相关活动有章可循。

另外，歌册的宣传、引导工作也需要政府有关部门的牵头。当前，潮州歌册的保护力量较为分散，难以聚在一起形成坚实有力的力量。政府有关部门要紧密联系传承人与其他主体，做好宣传、引导的牵头工作，把多个主体联系在一起，增强潮州歌册的保护力量。

（二）核心：传承人

传承人是非物质文化遗产资源的“文化持有者”，在歌册传承中扮演着重要核心角色，因此，要保护潮州歌册，保护现有的歌册传承人是必不可少的。笔者认为，保护歌册传承人，应围绕以下几个方面展开：

1. 关注生活状况

对传承人生活状况的关心，可定期组织工作人员联系歌册传承人，了解其生活状况，对传承人给予有效的财政补助，保障传承人的基本生活，解决他们的后顾之忧，让传承人更好地致力于传承工作。同时，可以与传承人进行深入沟通，了解他们的传承计划，更好地发挥政府部门宣传、引导的牵头工作。

2. 鼓励创造活力

除了在生活中对传承人进行帮助，还要对传承人的舞台创编进行肯定，鼓励传承人。潮州歌册传承人柯秉智、陈锡权曾大量创编新歌册，翁楚钿曾自费录制、免费发放潮州歌册唱片。这些创造成果为传播、创新潮州歌册起到了重要作用。鼓励传承人的活力，可设立保护基金，对传承人的创造成果进行物质奖励与精神鼓励；同时，要对这些创新歌册、录制唱片进行产权保护，鼓励歌册传承人继续推动歌册的传承与发展。

3. 搭建传承平台

为潮州歌册传承人搭建传承平台，包括隐性平台与显性平台。隐性平台主要为表演平台，如非遗曲艺周、民俗活动展览、非遗保护节、讲座，邀请传承人进行潮州歌册表演，展现潮州歌册的独特魅力，使潮州歌册传承人的传承精神对民众产生潜移默化的影响。

显性平台的搭建，包括相关的传习所、文化培训班、与学校合作开展的第二课堂，以传承人为核心，传承潮州歌册的唱法、韵律、创编方法等，让传承人发挥显性的影响力，为传承人的传承活动提供展现的机会。

4. 举办交流活动

据笔者了解，几位歌册传承人的传承重点领域不一：柯秉智主攻潮州歌册的唱法创新领域，陈锡权主要在潮州歌册的题材创编上有卓越贡献，林少红、翁楚钿、杨佩华三位传承人负责传唱教习。保护传承人，要整合传承人资源，使传承人之间的交流活动常态化，为传承人的互动、经验分享提供平台，共同探讨潮州歌册传承与发展的有效措施。

5. 培养青年接班人

目前，潮汕三市几位传承人均属老、中年一代，潮州歌册传承的青年一代出现断层现象。支持、鼓励歌册传承接班人的培养，不仅是适应当代生活的有效方式，也是传承人乡土情怀的延续。

(三) 辐散：普通传唱者

1. 传唱空间保护

笔者认为，要在社会中形成一种保护普通传唱者传唱空间的意识。传统的歌册传唱空间主要是住宅庭院、房前屋后、村头树下，还是在田间地头、纱厂绣房、姿娘仔间等。然而随着城市化推进，往日的传唱者缺乏传唱歌册的氛围，逐渐失去了群体话语权，普通传唱者的传唱空间变得尤为狭小。笔者在调查中发现，很多普通传唱者会因为家庭成员的排斥而放弃传唱。

因此，保护普通传唱者传唱空间，并非复原原先的空间地点，而是给予普通传唱者传唱歌册的行为更多包容，尊重他们娱乐方式的选择。

2. 传唱记忆建档

保护歌册传唱者的传唱记忆，首先需面向全社会征集普通传唱者，对其基本信息进行建档。其次，采用标准化访谈与质性研究的方式访谈，录入口述资料，形成口述史资料。最后，要合理利用大数据，将历史资料与地理分析相结合，绘制普通传唱者分布地图，基于GIS分析潮州歌册普通传唱者的整体特征与地域差异，有助于在此基础上处理好潮州歌册的保护与城市文化发展之间的关系。

3. 传唱资源共享

部分访谈者表示，当前歌册的学习资源非常少。对此现象，可借助传唱者喜爱的平台（如电视综艺节目、收音机特邀节目、微信公众号推送、“红桃粿”APP），邀请传唱者进行传唱，传承人来点评提升，使其他传唱者也可以享受到学习资源。

传唱资源的缺乏还与文革期间唱本的收缴有关系。韩山师范学院曾将部分征集到的歌册唱本进行扫描，建设成具有电子图书、论文、多媒体、图片、网络资源、口述历史的数据库。但歌册文本资源的共享建设仍任重道远，因此，要加快推动数据库建设的合作关系形成，优势互补，推进歌册文本资源的共享。

4. 唱本保护服务

部分年迈传唱者家中藏有歌册的木刻本，但缺乏保护的意识与知识，使唱本遭到严重的破坏。笔者认为，应加快潮州歌册文献唱本保护的服务，征集大学生志愿者进行宣传，提高传唱者的古籍文献保护意识，传授传唱者歌册唱本的保护方法，必要时为传唱者提供古籍修复的志愿服务。

由于潮州歌册是需要“人”参与的非物质文化遗产，从它与普通传唱者、传承人之间构成的生命联系去思考保护模式，具有更加深刻的人文情怀。因此，笔者构建的以政府有关部门为主导，以传承人为主体，向普通传唱者辐散的潮州歌册保护模式，亦有助于为当前潮州歌册的传承与发展提供一定的思考意义。

参考文献：

- [1] 祝昇慧. 重归在野之学——非物质文化遗产话语与实践[D]. 天津大学, 2016.
- [2] 刘文菊. 潮州歌册的女性口述访谈研究及传承思考[J]. 汕头大学学报: 人文社会科学版, 2014, 30(5).
- [3] 陆小玲. 文本的价值观与行为的模式化——潮州歌册的女德教育功能对生活中女性“性别角色”的影响[J]. 星海音乐学院学报, 2011(2): 38-44, 174.
- [4] 李昕. 论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的基本原则[J]. 兰州学刊, 2007(12): 181-183.

[基金项目] 本文属国家级大学生创新训练项目《潮州歌册生存现状与传承发展研究》(编号: 201810574003)研究成果。

作者简介: 詹晓悦(1997—)女, 汉族, 广东潮州人, 单位: 华南师范大学文学院, 2016级本科生, 汉语言文学(师范)。